

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鉴于董事会秘书刘翔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兼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董事会同意聘任曹庆庆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曹庆庆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曹庆庆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36-5607621

电子邮箱：hfstock@powerhf.com

联系地址：潍坊市高新区樱前街7879号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曹庆庆：男，199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2017年8月至2018年7月，任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专员；2018年7月至2019年10月，任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9月起，任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